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开办类事务-北京第一实验中学体育建设项目

合同编号：

甲方：北京第一实验中学

乙方：上海沃拓壁涯贸易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第一节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北京第一实验中学（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 1（全称）：上海沃拓壁涯贸易有限公司（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开办类事务-北京第一实验中学体育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1100002621020018347 5-XM001

（2）采购计划编号：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攀岩墙

品牌：Walltopia 规格型号：速度墙、难度墙、攀岩装备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

□询价□单一来源□框架协议□其他：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金额：

国别： 品牌： 规格型号：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_____¥2637124.21_____

大写：_____人民币贰佰陆拾叁万柒仟壹佰贰拾肆元贰角壹分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_____

大写：_____/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固定单价□固定费率□成本补偿□绩效激励□其他_____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_____

☑分期付款：

第一次付款（预付款）：在本合同生效且财政拨款到位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在收到等额发票后 10 日内向乙方支付预付款人民币 1,224,100.00 元（大写：壹佰贰拾贰万肆仟壹佰元整）。

第二次付款（提货款）：乙方完成全部货物备货后，须向甲方提交以下资料，经甲方书面确认且财政拨款到位后，乙方向甲方开具等额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10 日内向乙方支付至

合同总价款的 70%，本次应付金额人民币 621,886.95 元（大写：陆拾贰万壹仟捌佰捌拾陆元玖角伍分）；（1）设备生产厂家出具的出厂合格证或质量证明文件；（2）乙方关于备货完成的书面说明。甲方收到上述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核验，资料不齐或与合同约定不符的，甲方有权暂缓付款直至乙方补正。

第三次付款（到货款）：乙方将全部货物运抵甲方指定地点，经甲方现场清点核对无误且财政拨款到位后，乙方向甲方开具等额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10 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90%，本次应付金额人民币 527,424.84 元（大写：伍拾贰万柒仟肆佰贰拾肆元捌角肆分）；甲方付清本笔款项后，乙方启动安装调试工作。甲方收到货物清点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核验，货物数量、规格与合同约定不符的，甲方有权暂缓付款直至乙方补正、调换。

第四次付款（尾款）：乙方完成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并经甲方或其指定第三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开具等额发票；乙方须同时向甲方提交金额为合同总价款 5% 的质保银行保函或者担保公司保函（有效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质保期满后 30 日止，见索即付），保函金额为人民币 **131,856.21** 元（大写：壹拾叁万壹仟捌佰伍拾陆元贰角壹分），甲方核验保函无误且财政拨款到位后 10 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尾款，即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100%，本次应付金额人民币 263,712.42 元（大写：贰拾陆万叁仟柒佰壹拾贰元肆角贰分）。

乙方未按约定提交合格质保保函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尾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成本补偿：（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2026 年 11 月 01 日，完成日期：2027 年 03 月 30 日。

（2）履约地点：北京第一实验中学

（3）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履约保函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 10%

履约担保期限：验收完毕且交付使用之日

（4）分期履行要求：采购合同签署之日一次性交付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4. 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甲方及其委托方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5 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履约验收程序：①乙方应至少提前 2 天书面通知甲方攀岩墙验收。②甲方需在乙方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3 日内组织验收，并反馈验收意见：验收通过/拒收/待缺陷整改后验收。③甲方逾期未反馈验收意见的，自乙方提请验收起满 14 个工作日，即视为甲方验收合格，工程无缺陷。④如需整改，双方需另外约定合理整改期限；整改完毕后甲方应及时确认，逾期未反馈则视为认可整改成果。

（5）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履约验收标准：参考场馆【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攀岩）许可证】标准《GB19079.4-2025》实施，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验收清单验收确认。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产权过户登记等）

5.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6 份，甲方执 4 份，乙方执 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16年11月3日

合同订立地点：北京市通州区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 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北京第一实验中学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上海沃拓壁涯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	IVAYLO PENKOV PENCHEV
		拥有者性别	男
住　所	北京市通州区宋庄疃里南区55号楼	住 所	上海市黄浦区淡水路299号2层5室
联 系 人	马国虎	联 系 人	陈科
联系电话	010-89591465	联系电话	13761203377
通信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宋庄疃里南区55号楼	通信地址	上海静安区天目西路99号丽丰天际中心1017室
邮政编码	101118	邮政编码	200070
电子邮箱	maguohu@bns.cn	电子邮箱	silvia.chen@walltopia.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10000MB1G89953Q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P9NJ5X
		开户名称	上海沃拓壁涯贸易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
		银行账号	1001262109216248559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及 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约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约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 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备货完成资料：指乙方提供的原材料质检报告、出厂检测报告、货物装箱明细清单、货物在生产厂家厂区的实拍影像资料；甲方有权选择线上核验或赴生产场地实地核验备货真实性。

（8）最终验收合格：指本项目货物供货、安装调试全部完成，经甲方及甲方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符合国家标准和要求。

（9）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乙方提交验收申请后，甲方在 14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本项目属于高危体育设施，若甲方已书面告知乙方正在开展第三方检测，则第三方检测耗用时间不计入前述期限，该情形不适用 “逾期视为验收合格” 推定条款。验收不合格的，甲方书面列明缺陷清单，乙方按约定完成整改后重新起算验收期限。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甲方负责提供合同约定的作业场地、进场通道、现场水电基础条件；建筑原有墙体、楼板结构承载力复核由乙方进场后完成，若原有土建承载力不满足攀岩墙安装荷载要求，对应的加固改造方案、责任及费用由甲乙双方另行书面确认，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须在进场踏勘、深化设计阶段充分复核现场土建、空间、荷载、管线等全部现场条件，结合现场实际条件进行攀岩墙深化设计与安装。经乙方复核判断，如现场不具备安装条件，由乙方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工期延误、材料损耗、方案调整等全部费用与风险，甲方不承担任何额外费用。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

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供货及服务范围内相关协调工作；项目场地、土建、现场交叉施工、行政审批、周边单位及居民等超出乙方供货及服务范围的协调事项，由甲方负责。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乙方应当提交本次货物的装箱单、发货清单、货物运输所需货运单证，以及乙方可以出具货物一致性证明，证明所供货物与本合同约定的规格、配置保持一致。乙方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工作，负责对甲方使用人员开展攀岩墙使用、维护、安全操作培训。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按本合同协议书分期付款节点顺序履行；乙方申请各期付款，应当满足对应节点全部前置条件并提交约定资料。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应负责协调提供符合卸货及交付作业要求的场地条件、进场通道、现场水电等必要便利，配合乙方完成货物进场、卸货与就位交付工作；因甲方场地条件受限、协调不到位导致乙方无法正常作业而产生的额外费用、工期延误，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乙方需签属甲方提供的《攀岩墙工程施工现场成品保护及交叉作业管理要求》。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包装需适配重型货物长途运输、多次装卸吊装工况，确保货物运输安全。《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中快递小件包装要求不适用本项目；包装仅承担运输防护功能，不作为履约验收标准。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本项目货物涉及长途及内陆多段转运。仅在货损经双方共同现场查验记录，对原因有争

议的，共同委托第三方机构鉴定，经确认属于乙方包装不当或乙方负责区段运输责任的情况下，如因前述乙方责任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因承运人责任、中转装卸、甲方场地条件、甲方现场吊装 / 搬运操作、不可抗力、货物正常合理损耗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货损，不由乙方承担责任。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包括合同附件）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质保期内接到甲方故障书面通知，乙方 24 小时内响应，72 小时内抵达现场排查处置；确需返厂维修的，乙方应提供同等功能备用件保障甲方基本使用。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5.1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潜在缺陷需经双方或第三方鉴定确认属于乙方产品本身制造缺陷，甲方可追责；正常损耗、不当使用、甲方自行改动造成问题不属于乙方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拟自行采取补救措施前，应将拟采取的方案、预估费用书面告知乙方；乙方在合理期限内仍未整改的，甲方方可实施补救，第三方维修费用不得高于市场合理价格。 由此产生的合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因乙方交付货物本身存在权利瑕疵，导致甲方使用该货物被第三人主张侵权，且经生效法律文书认定侵权成立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因甲方自行改造、加装、修改货物，或甲方自行增加图案、造型、素材等原因引发的第三方侵权索赔，不由乙方承担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交付货物本身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仅因乙方交付货物本身存在权利瑕疵，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因甲方自行对货物进行修改、改造、加装，或甲方自行添加图案、造型、素材等原因引发的侵权，不由乙方承担责任；甲方收到第三方侵权索赔通知后，应及时书面告知乙方，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擅自与第三方达成和解。甲方由此产生的合理损失，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公司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转为违约赔偿金(具体数额视违约情况双方协商确定)；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

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本项目攀岩墙设备不适用强制回收；若甲方需要对攀岩墙进行回收处置，甲方可自行安排，也可委托乙方协助对接第三方回收单位，相关回收产生的全部费用由甲方承担。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项目交付时向甲方移交完整竣工资料三套（含纸质版 + 电子版），包含全部检测报告、证书、竣工图纸、维护手册。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本条款所指售后服务费用仅包含采购文件及乙方投标响应文件内载明的售后服务内容；超出前述范围的服务，甲方另行支付费用。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因乙方交付产品本身存在质量缺陷、不符合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合理损失。因甲方使用或维护保管不当、场地基础不满足使用条件、甲方自行改造、第三方外力等非乙方产品本身原因引发的问题与风险，不属于乙方质量责任范围。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 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丧失商业信誉；4.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 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1.2（7）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第4.4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第4.6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第5.4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第6.1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第7.1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北京第一实验中学
第二节第7.2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第7.3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第8.2（1）项	质量保证期	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
第二节第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质保期内接到甲方故障书面通知后24小时内响应，72小时内抵达现场排查处置；确需返厂维修的，提供同等功能备用件保障甲方基本使用。
第二节第11.1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第12.2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甲方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至乙方合同账户中。
第二节第13.2款	履约保证金转为违约赔偿金的情形（违约赔偿金具体数额视违约情况由双方协商确定）	1. 乙方将合同转包或违法分包给第三方的； 2. 乙方所供货物为假冒、贴牌、与合同约定品牌/型号不符，且拒不更换的； 3. 乙方逾期交货超过 **30** 日； 4. 乙方擅自变更攀岩墙结构、钢构、岩板材质或主要配置的；

		5. 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或被行政主管部门处罚影响项目实施的； 6. 乙方提供虚假材料、串通投标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第二节第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第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不适用强制回收
第二节 第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第15.1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第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每逾期一天，按照合同价款每日万分之一计取。金额累计不超过逾期货款10%
第二节第15.3款	逾期付款利息	每逾期一天，按照合同价款每日万分之一计取。金额累计不超过逾期款项10%。
第二节第15.4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第19.2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提交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第23.1款	其他专用条款	

攀岩墙工程施工现场
成品保护及交叉作业管理要求

项目名称：开办类事务—北京第一实验中学体育建设项目(攀岩墙)

甲方：北京第一实验中学

乙方：上海沃拓壁涯贸易有限公司

文件性质：

1. 本要求为甲方施工现场管理文件，依据本工程施工合同通用条款第5.2款（乙方履约与现场协调义务）、第 8.1 款（质量标准）及乙方投标文件中“无污染装配”的施工承诺制定，用于细化现场管理动作。本要求与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合同约定为准；本要求不构成对合同条款的变更。

2. 本要求不增加乙方的合同义务，不涉及费用调整，不构成对合同条款的变更。本要求中超出合同及投标文件已约定范围的管理动作，乙方应予配合，但由此产生的额外费用或工期影响，按合同变更程序另行商定。

3. 乙方项目负责人签收后执行。

4. 进场前：现状查验与点位确认

5. 乙方在攀岩墙专业工程进场施工前，在甲方提前3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会同甲方、管理单位、监理单位，对施工涉及区域已完成的外墙找平层、防水层、装饰面层及外立面门窗进行现场联合查验，逐项记录现有成品状态（含既有缺陷、色差、污染、破损等），查验记录由乙方项目负责人签字确认，各方各留存一份。

6. 乙方须全程服从总包单位统一现场管理、统筹调度及交叉作业协调安排，严格遵守总包单位现场文明施工、工序管控、场地使用、安全管理等各项现场管理制度。总包单位的调度安排不得违反合同约定及国家强制性标准，因总包调度导致乙方关键工序受阻或窝工的，乙方有权提出工期顺延，顺延天数按实际影响确定。乙方进场施工前，须与总包单位签订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协议，明确安全责任、现场管理边界及作业管控要求，未完成安全协议签订，总包单位有权拒绝乙方人员及材料进场，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由乙方自行承担。总包单位应在乙方进场前5个工作日内与乙方完成安全协议签订。

7. 就攀岩墙锚栓固定点位进行现场联合放线确认，确认单经甲方、管理单位、监理单位、乙方签字后留底。若乙方接到通知后未按时参加联合查验，视为认可甲方、管理单位、监理单位记录的现状，后续不得以未参加查验为由拒绝承担成品保护责任。

8. 进场前已完成部位本身存在的缺陷、污染等问题，列入查验记录，不作为乙方责任；查验记录未载明、进场后新出现的成品损坏或污染，由乙方负责。

9. 乙方开展设计工作，应结合项目现场实际施工条件，匹配现场既有工况，并满足项目整体实施工期要求。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现场既有工况的准确资料，并对资料准确性负责；因甲方提供资料不实或现场条件与甲方资料不符导致设计调整的，工期相应顺延，费用按合同变更程序处理。

10. 乙方交付的设计成果文件须包含攀岩墙施工图纸，以及攀岩墙与主体结构构件连接节点详图，整体设计深度须满足规范及现场施工要求，达到可直接指导现场施工的标准。所有设计图纸及成果文件须由乙方设计负责人及项目负责人同步签认并盖章后方可交付使用。

11. 施工期间：成品保护措施

12. 施工期间，乙方对作业影响范围内的已完外墙找平层、防水层、装饰面层、外立面门窗及周边已完工程成品负保护责任。防护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材料堆放与倒运、锚栓钻孔与安装、构件装配、工具器械使用、建筑垃圾清理等作业所涉及的区域。

13. 乙方应在作业区域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包括对邻近成品的覆盖遮挡、对坠物与粉尘的有效控制等，避免污染和磕碰。本项目攀岩墙构件均为工厂预制、现场螺栓连接，无焊接、无切割、无喷涂作业，乙方应按投标承诺组织现场施工，不擅自增加现场动火、切割、喷涂等可能污染外墙的作业；确因施工需要增加上述作业的，须事先书面报甲方、管理单位、监理单位同意，并采取相应防护措施。

14. 乙方施工材料、工具、包装物及建筑垃圾应集中定点堆放，材料堆放点方便材料转运并尽量靠近施工地点，材料堆放点应有遮蔽，垃圾及时清运至总包指定的垃圾堆放点，不得在外墙成品区域随意堆放、倚靠或摩擦。乙方责任至校内指定垃圾堆放点为止，该点位以外的外运转运工作不属于乙方承担范围。

15. 乙方高空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并严格遵守总包单位的高空作业安全规定，做好防坠落措施。

16. 污染或损坏发生后的修复

17. 施工期间发现外墙已完成品出现二次污染、破损、脱落、渗水、装饰面色差等问题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管理单位或监理单位书面通知后24小时内响应，72小时内抵达现场排查处置，按原外墙施工工艺标准修复，修复后的质量效果不低于原外墙工程的验收标准，并接受甲方、管理单位和监理单位的共同验收。如未在限期内进行修复，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修复，费用经甲方委托咨询单位审核后由乙方承担并在合同款内直接扣除。

18. 修复涉及的材料、人工、机械等费用，按合同约定的责任划分执行。经联合查验记录确认属于进场前既有状态的问题，不由乙方承担；属于乙方施工行为直接造成的，由乙方负责修复。因材料订货周期、气候条件等客观原因确实无法在限期内完成修复的，乙方应提供有效证明及书面修复计划并说明原因，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可顺延，但不得因此免除修复责任。甲方应在收到后【3个工作日】内书面答复；甲方逾期未答复或不同意但无正当理由的，工期自动顺延，顺延天数按实际影响确定。顺延不免除乙方的修复责任。

19. 验收与记录

20. 攀岩墙工程验收时，甲方、管理单位、监理单位应一并检查作业区域内外墙已完成品的状态；修复完成后须经共同验收确认。

21. 本要求执行过程中的查验记录、点位确认单、整改通知、修复验收记录等，作为现场管理资料留存，并作为工程竣工验收资料的组成部分。

22. 本要求自乙方项目负责人签收之日起执行。本要求与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合同约定为准；本要求未尽事宜，按合同及国家规范执行。

甲方：北京第一实验中学

乙方：上海沃拓壁涯贸易有限公司

管理单位：北京燕枫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北京华城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甲方项目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6 年 11 月 3 日

乙方项目负责人（签字）：Ivaylo Penkov Penchev

IVAYLO PENKOV PENCHEV

日期：2026 年 11 月 3 日

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制造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一	攀岩-速度墙											
1	速度墙高强攀岩板	贵州沃拓壁涯制造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中国	91520100MAKD52QL5E	中小微型企业	男	外商单独投资	Walltopia	防水高强度攀岩板，厚度 18mm ±0.5mm，工厂预喷涂耐磨饰面。表面抗脚印、抗污垢，干刷即可清洁。工厂数控裁切定制，现场无裁切；精密切口实现干净色彩过渡。检测认证满足 GB19079.4，（附第三方检测报告）。国际攀联 IFSC 认证速度墙生产厂商 Walltopia（附证书）	3607.53	206	743151.18

2	两侧及顶部封边	贵州沃拓壁涯制造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中国	91520100MAKD52QL5E	中小微型企业	男	外商单独投资	Walltopia	防水高强度攀岩板，厚度 18mm ±0.5mm，工厂预喷涂耐磨饰面。表面抗脚印、抗污垢，干刷即可清洁。工厂数控裁切定制，现场无裁切；精密切口实现干净色彩过度。含顶部雨篷及两侧封边。	4069.13	62	252286.06
3	初级钢构	宁波高圣钢结构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中国	913302063295947803	中小微型企业	男	中外合资	宁波高圣	初级钢构包含 Q235B 矩形管 120*60*3、方管 80*3、方管 60*3、角钢 L50*5、L60*6、L40*4、钢板、定制件、螺栓等。全部工厂预制。Walltopia 工程师完成完整结构受力验算，符合 GB55006-2021、GB50017-2017、GB50661-2011、JGJ82-2011。全部螺栓连接，现场无焊接、无切割、无喷涂，无污染装配。焊接按照美标 AWS D1.1 标准或者 EN1090，制作公差满足 ISO 13920 B/F 等级。防腐标准按照美标 ASTM A123。螺栓采用 ISO 8.8 级，热浸镀锌螺栓。	494.38	268	132493.84

4	次级钢构	宁波高圣钢结构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中国	913302063295947803	中小微型企业	男	中外合资	宁波高圣	次级钢构，包含 Q235B 龙骨、板间钢板、合页、以及拉力点钢板、板与板之间的矩形管 80*40*2，龙骨和五金件为主。全部工厂预制。Walltopia 工程师完成完整结构受力验算，符合 GB55006-2021、GB50017-2017、GB50661-2011、JGJ82-2011。全部螺栓连接，现场无焊接、无切割、无喷涂，无污染装配。焊接按照美标 AWS D1.1 或者 EN1090，制作公差按照 ISO 13920 B/F 等级。防腐标准满足美标 ASTM A123。螺栓采用 ISO 8.8 级，热浸镀锌螺栓。	211.88	268	56783.84
5	检修门	贵州沃拓壁涯制造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中国	91520100MAKD52QL5E	中小微型企业	男	外商单独投资	Walltopia	预留 700mm×700mm 检修口及配套检修门	1695.00	1	1695
6	3D 造型攀岩点	贵州沃拓壁涯制造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中国	91520100MAKD52QL5E	中小微型企业	男	外商单独投资	Walltopia	大中小规格合理配比（适配速度墙），支持 6 种颜色；EPS 防爆裂碎片系统；螺杆 + 木螺丝双重紧固。	400.00	300	120000

7	速度道竞赛岩点	贵州沃拓壁涯制造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中国	91520100MAKD52QL5E	中小微型企业	男	外商单独投资	Walltopia	20 个手点，11 个脚点。满足正式速度攀岩竞赛支点标准	26000.00	2	52000
8	速度道儿童岩点	贵州沃拓壁涯制造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中国	91520100MAKD52QL5E	中小微型企业	男	外商单独投资	Walltopia	22 个手点，11 个脚点。满足正式速度攀岩竞赛支点标准	8500.00	2	17000
9	速度墙专用保护杆	贵州沃拓壁涯制造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中国	91520100MAKD52QL5E	中小微型企业	男	外商单独投资	Walltopia	速度墙专用保护点。保护点距离顶板往上 1 米，水平往外 1 米。每套包含热浸镀锌钢柱、1 个保护链、6 个挂片、2 条钢缆	1311.93	4	5247.72
10	10cm 安全垫子	贵州沃拓壁涯制造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中国	91520100MAKD52QL5E	中小微型企业	男	外商单独投资	Walltopia	Walltopia 旗下 Climbmat 系列速度竞赛墙专用安全垫，适用有绳索保护，最大坠落高度≤3m 场景，垫体厚度 100mm，采用高密度发泡芯材，外罩为 900g/㎡重型 PVC 乙烯基面料，具备优异抗拉、抗撕裂性能，工作温度区间 - 40℃～+70℃。产品采用模块化结构，魔术贴拼接，支持现场异形裁切；局部破损可单独更换模块，运维便捷。垫体配方刚度较高，踩踏不易下陷，保障运动员起跑、跑动稳定性，同时可降低落地撞击噪音。垫面防水防尘，粉笔污渍易于清洁，耐反复踩踏老化。	960.50	39	37459.5

11	速度缓降器	上海凯悦安全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上海/中国	91310112134646042U	中小微型企业	男	/	KF 凯悦	TH-15A 攀岩自动收绳保护器(快速收绳款)。尺寸:400x200x280mm 外壳:铝合金。自重:18kg。	18500.00	4	74000
二	攀岩-难度墙											
1	难度墙高强攀岩板	贵州沃拓壁涯制造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中国	91520100MAKD52QL5E	中小微型企业	男	外商单独投资	Walltopia	执行标准:EN341:2011	3310.90	145	480080.5
2	两侧及顶部封边	贵州沃拓壁涯制造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中国	91520100MAKD52QL5E	中小微型企业	男	外商单独投资	Walltopia	GB/T 38230-2019	4069.13	33	134281.29

3	初级钢构	宁波高圣钢结构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中国	913302063295947803	中小微型企业	男	中外合资	宁波高圣	初级钢构包含 Q235B 矩形管 120*60*3、方管 80*3、方管 60*3、角钢 L50*5、L60*6、L40*4、钢板、定制件、螺栓等。全部工厂预制。Walltopia 工程师完成完整结构受力验算，符合 GB55006-2021、GB50017-2017、GB50661-2011、JGJ82-2011。全部螺栓连接，现场无焊接、无切割、无喷涂，无污染装配。焊接按照美标 AWS D1.1 标准或者 EN1090，制作公差满足 ISO 13920 B/F 等级。防腐标准按照美标 ASTM A123。螺栓采用 ISO 8.8 级，热浸镀锌螺栓。	494.38	178	87999.64
4	次级钢构	宁波高圣钢结构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中国	913302063295947803	中小微型企业	男	中外合资	宁波高圣	次级钢构，包含 Q235B 龙骨、板间钢板、合页、以及拉力点钢板、板与板之间的矩形管 80*40*2，龙骨和五金件为主。全部工厂预制。Walltopia 工程师完成完整结构受力验算，符合 GB55006-2021、GB50017-2017、GB50661-2011、JGJ82-2011。全部螺栓连接，现场无焊接、无切割、无喷涂，无污染装配。焊接按照美标 AWS D1.1 或者 EN1090，制作公差按照 ISO 13920 B/F 等级。防腐标准满足美标 ASTM A123。螺栓采用 ISO 8.8 级，热浸镀锌螺栓。	211.88	178	37714.64
5	检修门	贵州沃拓壁涯制造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中国	91520100MAKD52QL5E	中小微型企业	男	外商单独投资	Walltopia	预留 700mm×700mm 检修口及配套检修门	1695.00	1	1695

6	3D造型攀岩点	贵州沃拓壁涯制造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中国	91520100MAKD52QL5E	中小微型企业	男	外商单独投资	Walltopia	大中小规格合理配比（适配难度墙），支持 6 种颜色；EPS 防爆裂碎片系统；螺杆 + 木螺丝双重紧固。	300.00	750	225000
7	V型环、安全挂片	贵州沃拓壁涯制造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中国	91520100MAKD52QL5E	中小微型企业	男	外商单独投资	Walltopia	Walltopia 自主研发 V 型顶锚、U 型安全挂片。顶锚为全不锈钢一体成型，耐腐蚀、抗疲劳，满足室内外场馆常年高频次使用。U 型安全挂片为四点螺母冗余固定设计，4 颗螺母锁紧钢构；极端工况下 3 颗螺母松动脱落，挂片仍保持安全受力。	678.00	11	7458
8	10cm安全垫子	贵州沃拓壁涯制造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中国	91520100MAKD52QL5E	中小微型企业	男	外商单独投资	Walltopia	Walltopia 旗下 Climbmat 系列安全垫，适用有绳索保护，最大坠落高度≤3m 场景，垫体厚度 100mm，采用高密度发泡芯材，外罩为 900g/m²重型 PVC 乙烯基面料，具备优异抗拉、抗撕裂性能，工作温度区间 - 40℃～+70℃。产品采用模块化结构，魔术贴拼接，支持现场异形裁切；局部破损可单独更换模块，运维便捷。垫体配方刚度较高，踩踏不易下陷，保障运动员起跑、跑动稳定性，同时可降低落地撞击噪音。垫面防水防尘，粉笔污渍易于清洁，耐反复踩踏老化。	960.50	36	34578
9	难度缓降器	上海凯悦安全消防器材	上海/中国	91310112134646042U	中小微型	男	/	KF 凯悦	TH-15A 攀岩自动收绳保护器(快速收绳款)。尺寸:400x200x280mm 外壳:铝合金。自重:18kg。	18500.00	5	92500

		有限公司			企业							
三	攀岩-装备类											
1	岩壁攀登安全带	河南建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荥阳/中国	91410102665967013N	中小微型企业	男	/	冒险家	全可调通用型安全带，结构简单穿脱方便调节范围大，一个号码适合所有的用户。腿圈使用宽度变化的织带，使腿部更加舒适，广泛应用于攀岩馆、冒险公园、绳网游戏、拓展训练、飞拉达等运动。织带宽 45mm，腰围 42 cm-110 cm。重量：489g。标准：GB 6095-2021	395.00	20	7900
2	头盔	河南建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荥阳/中国	91410102665967013N	中小微型企业	男	/	冒险家	PP 外壳+EVA 保护垫　内部悬挂系统，4 个头灯卡子和快速调节器由 ABS 工程塑料制成。透气孔带钢丝防护网，带快速调节系统，重量 375g,调节范围 51-62cm,适用于：登山，攀岩，救援，高空作业和林业等 认证：EN397　GB2811-2019	385.00	20	7700
3	攀岩绳	河南建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荥阳/中国	91410102665967013N	中小微型企业	男	/	冒险家	重量：67g/米 UIAA 冲坠次数：6 首次冲击力 8KN 外皮滑动率 2mm 静力延展率：7.2% 动力延展率：35% 打结能力：0.8	1600.00	5	8000

4	快挂套装（六把）	河南建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荥阳/中国	91410102665967013N	中小微型企业	男	/	冒险家	快挂（尼龙扁带 16mm*12CM，彩色，Keylock 防剐绳设计）最大拉力：纵向 26KN，横向 8KN，开门 9KN,CE 认证，重量：108g	1280.00	5	6400
5	轻量丝门锁	河南建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荥阳/中国	91410102665967013N	中小微型企业	男	/	冒险家	铝合金主锁（丝扣门，彩色，Keylock 防剐绳设计）最大拉力：纵向 26KN，横向 9KN，开门 7KN,认证 CE1019,EN12275:2013 重量：92g	160.00	20	3200
6	自转螺纹丝扣	河南建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荥阳/中国	91410102665967013N	中小微型企业	男	/	冒险家	全新 D 型丝扣主锁 Keylock 防剐绳设计，Element series 元素系列产品。纵向拉力：27kn，横向拉力：8kn，开门拉力：7kn，重量：73g，开口尺寸：24mm，CE 1019 通过国际登山联合会认证，CE 1019 通过国际登山联合会认证，EN 12275:2013 EN 362:2004/B UIAA-121:2018 登山锁扣	160.00	20	3200
7	右手上升器	河南建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荥阳/中国	91410102665967013N	中小微型企业	男	/	冒险家	左手上升器。棘轮带有排泥及防冰雪设计，避免绳索结冰或沾满泥水时打滑。适用绳直径 8-13mm，重量：210g，绿色。认证 CE1019，EN567:2013	390.00	8	3120

8	左手上升器	河南建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汝阳/中国	91410102665967013N	中小微型企业	男	/	冒险家	右手上升器。棘轮带有排泥及防冰雪设计，避免绳索结冰或沾满泥水时打滑。适用绳直径 8-13mm，最大载重：100kg。CE 认证，重量：210g，橘红色。认证证 CE1019，EN567:2013	390.00	2	780
9	绳框	河南建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汝阳/中国	91410102665967013N	中小微型企业	男	/	冒险家	便于携带的大容积可收缩绳筐，内沿有四个装备挂环和一个拉链尼龙袋。方便攀岩装备的归类放置及随身小物件的携带。收缩后体积小，便于携带。可提可背。加强尼龙结实耐用。高 43cm,宽 39cm,容量 46 升。	190.00	5	950
10	辅助制动保护器	河南建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汝阳/中国	91410102665967013N	中小微型企业	男	/	冒险家	止坠器。用于单人攀登和高空作业的自我保护，在不受力时可在绳索上自由上下滑动，一旦使用者坠落，它可以立刻在绳索上锁紧，保护使用者。适用于各种高空作业项目，如特警，消防，攀登，高空清洁。最大承载力：11KN；适用绳直径：10-13mm。重量：117g，橘红色。认证 CE1019,EN567:2013	350.00	5	1750
11	下降保护器	河南建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汝阳/中国	91410102665967013N	中小微型企业	男	/	冒险家	保护器，久经考验的经典设计，与不同直径的绳索配合皆制动轻松，而且通过及其顺滑。适用绳径 8-11mm,重量：61g，金黄色。通过 CE 认证，EN15151-2:2013	140.00	5	700
										总价（元）		2637124.21